

标段编号： 2020-440306-84-01-01639101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二期）医疗专项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06日

一、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净化）

1、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净化工程

①证明文件（网页截图）

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

页码, 1/3

天气情况: 今天是 2020年12月4日 星期五 蚌埠 -2~-6℃ 东北风 搜索 注册 高级搜索 繁體中文

网站首页 服务机构 综合新闻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信息 办事指南 企业验证 信用公开 统计分析 业务咨询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中标结果公告 >> 市区

招标公告 控制价 答疑补遗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结果公示 合同公开

蚌医二附院新院净化工程 中标候选人公示皖C-2018-ZF-GC-Z-485

【信息时间: 2018/12/14】 【阅读次数: 2890】

招标人: 蚌埠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 蚌埠市招标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 蚌医二附院新院净化工程
- 2、项目编号: 皖C-2018-ZF-GC-Z-485
- 3、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4、项目预算: 6707.295251万元(含暂列金 531万元、总包服务费177.827548万元)
- 5、开标时间: 2018年12月12日9:00分
- 6、公示时间: 2018年12月14日至2018年12月17日
- 7、评标委员会成员: 崔广永(评委主任)、王刚、王承芝、王新元、孙能亮
- 8、监督人员: 梅同杰
- 9、招标人代表: 丁岳; 联系方式: 18226579756
- 10、第一中标候选人: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 (1) 投标报价: 5637.134877万元(含暂列金 531万元、总包服务费177.827548万元)
 - (2) 工期: 180 日历天
 - (3) 质量标准: 合格
 - (4) 项目经理: 魏桂华(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编号: 粤144060700682)

技术负责人: 李清潮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0110904)

施工员: 冯绍文 (施工员 证书编号: 44171010015655)

施工员: 黄东 (施工员 证书编号: 44171030002930)

质检员: 赵瑞 (质量员 证书编号: 44171060009553)

质检员: 李金国 (质量员 证书编号: 44171060009552)

安全员: 梁嘉欣 (安全员 证书编号: 粤建安C(2017)0005193)

安全员: 孙世武 (安全员 证书编号: 粤建安C(2018)0014327)

(5) 企业业绩: 5.1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采购医疗系统设备及配套安装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499.80万元, 完工时间: 2012年11月; 地点: 汕头市);

5.2山阳县人民医院新区建设项目净化系统工程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720.11万元, 完工时间: 2017年2月; 地点: 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

5.3商南县医院医用工程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398.04万元, 完工时间: 2016年12月; 地点: 陕西省商南县);

5.4临沂市人民医院北城新区医院医技楼、骨科医学楼内装饰工程、骨科楼ICU净化工程(BT方式)二标段(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488.40万元, 完工时间: 2017年12月; 地点: 武汉路与卧虎山路交汇处);

5.5江门市中心医院外科住院大楼手术室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998.97万元, 完工时间: 2016年12月; 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

5.6铜川中医医院(新区)建设项目医用工程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323.63万元, 完工时间: 2016年6月; 地点: 铜川新区长虹北路);

5.7黔东南州人民医院扩建项目特殊医疗用途系统工程(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5532.38万元, 完工时间: 2016年12月; 地点: 凯里市);

5.8大同市第五人民医院净化系统工程(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500.00万元, 完工时间: 2013年8月; 地点: 大同市);

5.9黑龙江省双鸭山市人民医院整体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19976.97万元, 完工时间: 2017年12月; 地点: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

中标单位

http://ggzy.bengbu.gov.cn/bffwweb/ztbdetail/ztbjdetail.aspx?type=5&InfoID=0767db... 2020/12/4

(6) 资格能力条件: 同时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以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

(7) 项目经理业绩: 7.1 江门市中心医院外科住院大楼手术室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998.97万元, 完工时间: 2016年12月; 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

7.2 大同市第五人民医院净化系统工程(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500.00万元, 完工时间: 2013年8月; 地点: 大同市);

7.3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人民医院整体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19976.97万元, 完工时间: 2017年12月; 地点: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

(8) 企业信誉、荣誉: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17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特种设备(压力管道)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9) 项目经理信誉、荣誉: /

(10) 其它评分项: /

(11) 技术标得分: 95.78分, 信用标得分: /, 商务标得分: 99.18分。

11、第二中标候选人: 江苏环亚医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投标报价: 5703.288524万元(含暂列金 531万元、总包服务费177.827548万元)

(2) 工期: 180 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合格

(4) 项目经理: 颜浩军(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编号: 苏132060900941)

技术负责人: 王卫东(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08660006)

施工员: 马奔天(施工员 证书编号: 32171020400042)

质检员: 周长松(质量员 证书编号: 32141080400037)

安全员: 官玉祥(安全员 证书编号: 苏建安C(2016)0400759)

(6) 企业业绩: 5.1 徐州市中心医院新城区分院项目手术室、ICU净化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450.224352万元, 完工时间: 2014年12月; 地点: 徐州市新城区);

5.2 绍兴市立医院净化系统、医用气体(中心供氧吸引系统)、中央纯水系统、电能管理系统、场外液氧储罐管等项目工程(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787.78596万元, 完工时间: 2017年9月; 地点: 绍兴市);

5.3 贵阳白云医院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1)01包: 手术室及ICU净化系统(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4456万元, 完工时间: 2016年12月; 地点: 贵阳市白云区);

5.4 贵阳医学院附属医院内科住院综合楼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02包手术室及ICU净化系统工程(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6088万元, 完工时间: 2016年6月; 地点: 贵阳市);

5.5 温州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迁扩建工程洁净工程施工01标段(三楼中心手术室)(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4398.11475万元, 完工时间: 2012年12月; 地点: 温州市瓯海区);

5.6 榆林市中心医院新建(二院迁建)项目医疗专项工程净化装修及设备采购工程(二)(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046.497754万元, 完工时间: 2016年1月; 地点: 榆林市);

5.7 河南省肿瘤医院病房综合楼洁净手术室净化工程(A标段)(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5413万元, 完工时间: 2013年6月; 地点: 郑州市);

5.8 常州市第二人民医院(阳湖医院)一期医用净化工程(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5399.876612万元, 完工时间: 2011年10月; 地点: 常州市);

5.9 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医技综合楼手术室净化与装饰工程(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900万元, 完工时间: 2014年7月; 地点: 兰州市);

5.10 常州市第四人民医院(新北医院)一期工程手术室及其他区域净化工程(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079.461043万元, 完工时间: 2013年1月; 地点: 常州市);

(6) 资格能力条件: 同时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以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

(7) 项目经理业绩: 徐州市中心医院新城区分院项目手术室、ICU净化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规模: 单项合同金额3450.224352万元, 完工时间: 2014年12月; 地点: 徐州市新城区)

(8) 企业信誉、荣誉: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17年度国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特种设备(压力管道)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9) 项目经理信誉、荣誉: /

(10) 其它评分项: /

(11) 技术标得分: 86.84分, 信用标得分: /, 商务标得分: 93.60分。

12、第三中标候选人: 江苏达实久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投标报价: 5715.103211万元(含暂列金 531万元、总包服务费177.827548万元)

(2) 工期: 180 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合格

(4) 项目经理: 刘放敏(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编号: 冀113060805280)

技术负责人: 孙丽华(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13023256)

施工员: 王益俊(施工员 证书编号: 32151030400061)

质检员：刘滨湘 (质量员 证书编号：32151080400274)
安全员：陶海峰 (安全员 证书编号：苏建安C(2014)0400474)

(5) 企业业绩：5.1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外科病房楼手术室净化工程专业分包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12580.53 万元，完工时间：2011 年 3 月；地点：哈尔滨市)；
5.2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肝胆瘤及心血管病综合楼项目洁净手术室室系统装备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3679 万元，完工时间：2014 年 12 月；地点：上海市)；
5.3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手术科大楼手术室洁净系统项目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4780 万元，完工时间：2015 年 1 月；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5.4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群力院区 (综合创伤救治中心) 手术室净化工程施工 (二标段)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3435 万元，完工时间：2015 年 9 月；地点：贵阳市)；
5.5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临床医学中心工程净化工程项目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5281.13 万元，完工时间：2018 年 6 月；地点：上海)；
5.6 卫生部心血管病防治研究中心及阜外心血管病医院扩建工程净化工程二标段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3294.50 万元，完工时间：2015 年 9 月；地点：北京市)；
5.7 榆林市中心医院新建 (二院迁建) 项目医疗专项工程 净化装修及设备采购工程 (一)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3026 万元，完工时间：2015 年 10 月；地点：榆林市)；
5.8 河南圣德医院净化装修工程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3354 万元，完工时间：2017 年 12 月；地点：河南省信阳市)；
5.9 泸州市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医气、净化工程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3969.1 万元，完工时间：2018 年 1 月；地点：泸州市)；

(6) 资格能力条件：同时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以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

(7) 项目经理业绩：7.1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临床医学中心工程净化工程项目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5281.13 万元，完工时间：2018 年 6 月；地点：上海)；
7.2 卫生部心血管病防治研究中心及阜外心血管病医院扩建工程净化工程二标段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3294.50 万元，完工时间：2015 年 9 月；地点：北京市)；
7.3 泸州市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医气、净化工程 (规模：单项合同金额 3969.1 万元，完工时间：2018 年 1 月；地点：泸州市)；

(8) 企业信誉、荣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江苏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特种设备 (压力管道) 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9) 项目经理信誉、荣誉：/
(10) 其它评分项：/
(11) 技术标得分：95.98 分，信用标得分：/，商务标得分：92.17 分。

13.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周恩萍
各投标单位如有异议，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按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异议函范本》格式，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公示期结束后不予受理。异议必须是投标单位提出，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且亲自递交；否则不予受理。投标单位在递交异议函纸质版的同时，必须将与纸质版异议函一致的电子版 (为 word 或 wps，可编辑模式) 发至 3193956747@qq.com 邮箱。
联系电话：0552-2074901。
公示单位：(蚌埠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蚌埠市招标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附件：

485 中标公示附件.rar

“本网站信息任何公司、媒体、网站或个人未经授权不得转载、链接或以其他方式使用，否则本网站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返回首页](#) | [加入收藏](#) | [交通指南](#) | [信息管理](#) | [站点地图](#) | [隐私声明](#) | [调查征集](#) | [使用帮助](#) | [新点知道](#)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主办
地址：蚌埠市南谯路 1000 号 联系电话：受理期 0662-2068160 0662-2072395 技术支持 400-998-0000
综合部 0552-2074901 网站标识码：3403000066 访问统计：【[查看详细](#)】 今日访问量：86237 次 昨日访问量：98572 次

②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皖C-2018-ZF-CC-Z-485）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的蚌医二附院新院净化工程，于2018年12月12日9时00分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提交该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标价为5637.134877万元（含暂列金531万元、总包服务费177.827548万元）（人民币），中标工期自2019年1月7日开工209年7月5日竣工（具体以建设单位开工令为准），总工期为180个日历天，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蚌埠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单位签订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蚌医二附院新院净化工程
 工程地点：蚌埠市
 中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投标文件。
 项目经理：魏桂华 注册编号：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粤144060700682

编号：
 招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9年1月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9年1月2日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盖章）
 2019年1月2日
 局长 王宗章

说 明

1. 《中标通知书》是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应将合同正本本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
3. 中标人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4. 《中标通知书》作为招标投标的中标结果，依法应作为招标投标情况报告书的主要内容之一，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
5. 《中标通知书》正本叁份，招标人、中标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壹份；副本肆份，壹份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其它叁份分送有关单位。

③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YBEFCB1901*008

蚌医二附院新院净化工程

项目编号：皖C-2018-ZF-GC-Z-485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9年 1月 10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蚌埠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蚌医二附院新院净化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项目名称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蚌医二附院新院净化工程。
2. 工程地点：蚌埠市淮上区龙华路以北，昌平街以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皖发改社会函【2013】242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

承包范围

1、二层血液科洁净病房设三人间 2 间、双人间 2 间、单人间 3 间共计 13 床等，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2、三层中心供应室设去污区、检查、打包区、无菌区、一次性物品库、发放、办公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3、四层 ICU 设隔离单间 2 间、VIP 单间 2 间、6 人监护区 4 个，5 人监护区 1 个，共计监护床位 33 床，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4、四层中心手术区设 I 级手术室 6 间（手术室 1, 4, 5 为 3 个当量铅防护）、III 级手术室 19 间（手术室 9, 10, 11, 12 做 2 个当量铅防护），共计手术室 25 间；DSA 手术室 2 间（3 个当量铅防护）、DSA 预留 1 间，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5、五层 PICU 设隔离单人间 2 间、单人间 2 间、7 人大厅 1 间、8 人大厅 1 间，共计监护床位 19 床，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6、六层 NICU 设足月儿区 14 床、早产儿区 14 床、重症监护区 10 床（含重症隔离 2 床）、隔离 5 人间 2 间，共计监护床位 48 床，以及其他相关配套

功能辅房。详见全部工程量清单、答疑补遗及图纸。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二层血液科洁净病房设三人间 2 间、双人间 2 间、单人间 3 间共计 13 床等, 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 2、三层中心供应室设去污区、检查、打包区、无菌区、一次性物品库、发放、办公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 3、四层 ICU 设隔离单间 2 间、VIP 单间 2 间、6 人监护区 4 个, 5 人监护区 1 个, 共计监护床位 33 床, 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 4、四层中心手术区设 I 级手术室 6 间 (手术室 1, 4, 5 为 3 个当量铅防护)、III 级手术室 19 间 (手术室 9, 10, 11, 12 做 2 个当量铅防护), 共计手术室 25 间; DSA 手术室 2 间 (3 个当量铅防护)、DSA 预留 1 间, 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 5、五层 PICU 设隔离单人间 2 间、单人间 2 间、7 人大厅 1 间、8 人大厅 1 间, 共计监护床位 19 床, 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 6、六层 NICU 设足月儿区 14 床、早产儿区 14 床、重症监护区 10 床 (含重症隔离 2 床)、隔离 5 人间 2 间, 共计监护床位 48 床, 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功能辅房。详见全部工程量清单、答疑补遗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 年 1 月 7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9 年 7 月 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中标价为: 人民币 (大写: 人民币伍仟陆佰叁拾柒万壹仟叁佰肆拾捌元柒角

项目金额

柒分); (小写: ¥56, 311, 348. 77);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伍拾万玖仟叁佰捌拾玖元肆角伍分(¥509, 389. 4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伍佰叁拾壹万元整(¥5, 310, 000 元)。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魏桂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

2 间、
三层中
及其
保护区
4、
III
DSA
5、
设计
区、
计
遗

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蚌埠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蚌医二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

组织机

地址:

邮政编

法定代

授权

电

传

电子

开户

账

签订日期

蚌医二附院新院净化工程项目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淮河水利支行

账 号：34001628808053005439

承包人：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尚荣科

技工业园一号厂房1楼D区

邮政编码：518116

法定代表人：张杰锐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290988

传 真：0755-89926159

电子邮箱：glorytbb@glory-medical.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东门支行营业部

账 号：4000027019200043311

④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

GD3015 0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日期

工程名称: 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新院净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6月10日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年1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79号)

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收到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后，应当组织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建设工程经验收合格的，方可交付使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

建质【2013】17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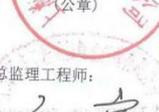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净化工程		工程地点	蚌埠市淮上区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图审查意见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工程报建日期	2019.3	面积	13000m ²	造价	56371348.77元
工程主要内容	医技楼,住院楼,儿童楼净化区域:通风空调工程,电气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医用气体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开工日期	2019.3		竣工日期	2020.6.10	
建设单位	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法定代表人	崔庆	
单位地址	蚌埠市蚌山区宏业路220号		项目负责人	毛炳飞,朱儒雷	
勘察单位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山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	项目负责人 张日升
施工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壹级 D244004936	
法人代表人	张杰		项目负责人及证书号	魏桂华 粤144060700682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号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甲级	
法定代表人	卢本兴		总监理工程师岗位证书号	孙树虎 31000783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净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新院净化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用途	医疗净化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燕	开工日期	2019.03.08
项目经理	魏桂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清湖	完工日期	2019.12.3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五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 规范五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十项, 经检查符合设计规定 十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六项, 符合规范六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八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八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综合验收检查, 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 观感质量好。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1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6月10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6月1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10日	

注: 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 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新院工程
竣工验收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姓名	工作单位
朱明	蚌医二附院	陈海斌	珠海德利
袁明	"		
	"		
张明			
王明	蚌医一附院		
李明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张明	"		
陈明	中建一局		
李明	中建一局		
孔鑫	蚌埠市监理公司		
李明	蚌埠同兴项目管理		
张元平	蚌埠市勘测设计研究院		
朱瑞	蚌埠市环境中心		
朱明	" " "		

2020年6月10日·蚌埠

**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新院工程
竣工验收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姓名	工作单位
孙志喜	之南建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孙志喜	烟台冰科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刘宇	同力股份有限公司	杨松林	中国铁路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夏正强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沈泽良	石家庄居里辐射有限公司		
张孝	深圳市尚学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李吉元	深圳中尚康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李刚	江苏镇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刘深义	中建华东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李根群	" "		
许静	山东小鸭集团洗染机械有限公司		
肖立云	安徽德意不锈钢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肖鹏	" "		
闫玲	安徽中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田磊	" "		

2020年6月10日·蚌埠

2020年12月3日 星期四 济南 5°C ~ -4°C 企业登录 免费注册 找回密码和密码 无障碍浏览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济南市政府采购中心) 分中心

公告公示检索

首页 政务公开 交易管理 交易服务 交易统计 交易信息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中标通知书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

中标单位

公共资源交易编号	2019JSSG05Z0307	项目名称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
招标人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	交易方式	公开招标
专业类型	房屋建筑施工	中标企业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商名称	山东省建设工程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允许打印时间	2019-09-19 09:00:00
报名开始时间		报名结束时间	
类型	建设工程	报名开标时间	
发布时间	2019-09-19	子项	建设工程
项目所属市区县	市本级天桥区	标段名称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

下载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主办

网站标识码: 3701000084 鲁ICP备: 05041920 鲁公网安备 37010202001191号

网站地图

②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

顺序号：2019091909274705274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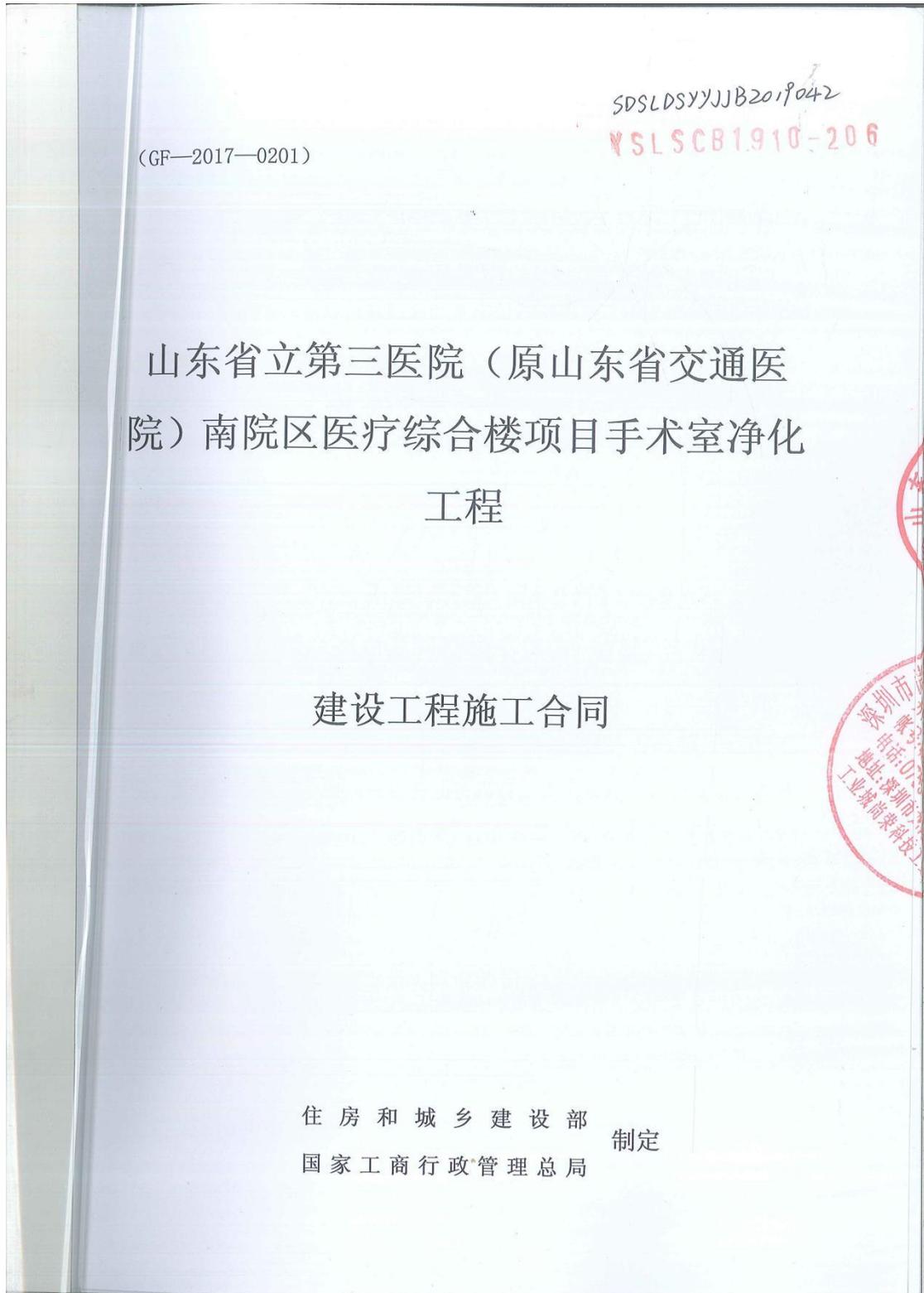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通知书 (工程建设类)



为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保护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程序，该项目在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交易。中标公示期满，经招标人确定，同意该项目中标结果，特发此证。

项目名称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														
标段名称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	交易登记号	2019JSSG05Z0307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山东省建设工程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p>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于2019-07-10在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评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确认，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项目地点：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中路12号，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内 中标项目概况(规模)： 结构类型： 招标范围：手术室工程、图纸范围内的洁净装饰、净化空调系统、电气系统、弱电控制系统、给排水等系统设备供应、安装施工、检测、调试、验收、培训、保修等全部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价(人民币)： 20,803,029.53元 中标工期:90日历天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芦振波 其他内容：</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姓名</th> <th>岗位</th> <th>编号</th> <th>专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梁嘉欣</td> <td>安全员</td> <td>粤建安C(2017)0005193</td> <td>安全</td> </tr> <tr> <td>芦振波</td> <td>项目经理</td> <td>粤144151631926</td> <td>机电工程</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岗位	编号	专业	梁嘉欣	安全员	粤建安C(2017)0005193	安全	芦振波	项目经理	粤144151631926	机电工程
姓名	岗位	编号	专业												
梁嘉欣	安全员	粤建安C(2017)0005193	安全												
芦振波	项目经理	粤144151631926	机电工程												

③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山东省立第三医院

法定代表人：吕涌涛

法定注册地址：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中路 11 号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杰锐

法定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尚荣科技工业园 1 号厂房 1 楼 D 区

发包人为建设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项目名称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项目名称）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中路 12 号

工程内容：手术室（含 ICU）工程、图纸范围内的洁净装饰、净化空调系统、强电系统、弱电控制系统、给排水、医气等系统（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9JSSG05Z0307

资金来源：国有（非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手术室（含 ICU）工程、图纸范围内的洁净装饰、净化空调系统、强电系统、弱电控制系统、给排水、医气等系统（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9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12月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1.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仟零捌拾万叁仟零贰拾玖元伍角叁分（小写：¥20,803,029.53）。

项目金额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零陆佰壹拾元陆角伍分（¥630610.65元）；

（2）设备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柒万壹仟玖佰贰拾玖元贰角柒分（¥5771929.27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柒万叁仟陆佰肆拾元贰角伍分（¥1373640.25元）。取费后暂列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玖万陆仟陆佰壹拾伍元捌角肆分（¥1596615.84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芦振波；

职称：/；

身份证号：411327198002140059；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JJ00381903；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151631926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151631926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14）0010276。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

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贰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拾份。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合同的

签署页

发包人：山东省立第三医院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2019年8月27日

签订日期

签约地点：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中路12号

④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 **竣工日期**

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0年 09月 01日

施 工 单 位（盖章）: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原山东省交通医院）南院区医疗综合楼项目手术室净化工程	工程地点	天桥区无影山中路 12 号
建筑面积	56397.9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0803029.53 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1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370100201709011101		
开工日期	2019 年 09 月 01 日	验收日期	2020 年 09 月 01 日
建设单位	山东省立第三医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尚荣医院建筑专业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壹级
监理单位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综合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勇
副组长	翟欣虎、贾力超、茹淑清、芦振波
组员	陈冠印、庞云先、苗丰新、牟明义、余日华、丁献贵、孙盛楠、李清湖、杨春丽、姚伯贵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符合要求	共检查 16 项, 经检查 16 项符合标准及设计	共检查 4 项, 经检查 4 项符合标准及设计	共检查 14 项, 经检查 14 项符合标准及设计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符合要求			
建筑电气工程	符合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	符合要求			

四、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结构安全可靠，使用功能符合要求，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p>建设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项目） 负责人：1967</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项目） 负责人： 郭作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项目） 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项目） 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	---	--	--

3、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①证明文件（网页截图）

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页码, 1/2



网站首页 > 交易大厅 > 交易公告 > 建设工程 > 中标结果公示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信息来源:】 【信息时间: 2021-01-16 阅读次数: 82】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公开招标中标结果公告

项目编号: 2020-ZXGX-03

项目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招标人: 泰安市中心医院

标段(包)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地点: 高新区长城路以东, 配天门大街以南。

项目所在区域: 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 建筑面积: 5380平方米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中标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中标价 (万元)	工期(天)
2020-ZXGX-03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杨士佳	2580.7696	120

公告开始时间: 2021年1月16日 公告结束时间: 2021年1月18日

发布媒体: 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附件: [中标结果公告.pdf](#) 附件: [中标结果公告.pdf](#)



②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2020-ZXGX-03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法人授权代表于 2021 年 月 日前与我方洽谈合同，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内容	本工程内容包括施工图纸设计的所有内容的施工及保修（详见工程量清单）
规 模	ICU 位于医技病房楼三层及四层，CCU 位于医技病房楼五层，层高 4.8 米，ICU 建筑面积约 2100 m ² ，CCU 建筑面积约 2200 m ² 。ICU、CCU 的装饰装修、空调系统、气体、强弱电系统、给排水系统及相关配套设备、材料。病理科位于医技住院楼三层，层高 4.8 米，建筑面积约 1080 m ² （详见工程量清单）
建设地点	高新区长城路以东，配天门大街以南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 标 价	（¥：2580.7696 万元）人民币贰仟伍佰捌拾万柒仟陆佰玖拾陆元
招标控制价	（¥：2679.926872 万元）人民币贰仟陆佰柒拾玖万玖仟贰佰陆拾捌元柒角贰分
中标工期	120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专业、资格等级及注册证号	项目负责人：杨士佳 专 业：建筑 资格等级：壹级 注册证号：粤 162070901132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21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宾倪
印庆

张峰

③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WIAZCB2102-07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ZXGX2021012003

发包人（全称）：泰安市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2. 工程地点：高新区长城路以东，配天门大街以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5. 工程内容：招标范围：ICU 位于医技病房楼三层及四层，CCU 位于医技病房楼五层，层高 4.8 米，ICU 建筑面积约 2100 m²，CCU 建筑面积约 2200 m²。ICU、CCU 的装饰装修、空调系统、气体、强弱电系统、给排水系统及相关配套设备、材料。病理科位于医技住院楼三层，层高 4.8 米，建筑面积约 1080 m²（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及其保修（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4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本合同约定工程验收时有效的国家、卫健委、行业验收合格标准，以符合本合同约定工程使用目的。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项目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捌拾万零柒仟陆佰玖拾陆元整（¥25,807,696.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无；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无；

(4) 暂列金额：无；

2. 合同价款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士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双方确认本协议底部联系方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确定的联系方式适用于本协议履行中有关信函、通知，甚至发生争议时，诉讼、仲裁等法律文书的送达，包括邮寄、邮件、电话等任何方式或送达给任一联系人。任何一方变更应于变更后 2 日内通知另一方。不通知或通知不及时，按前述方式送达视为送达，包括拒收、退回等。

签订时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泰安市中心医院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备案贰份。

发包人：泰安市中心医院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泰安市龙潭路 29 号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尚荣医院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792441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
城尚荣科技工业园一号厂房 1 楼
D 区

邮政编码：518116

④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

GD3015 0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

净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施工单位(盖章):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工程造价	25807696 元	
工程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配天门大街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9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泰安市中心医院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泰安瑞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人 员 签 到 表					



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结论：

经过专业组的核查，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及主要功能符合设计文件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良好，符合设计文件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五路2号

电话 (Tel) : 0755-82290988 传真 (Fax) : 0755-89926159 邮编: (PC) 51811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鲁JG-002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17层	
施工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9日	
项目负责人	杨士佳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清湖	竣工日期	21年11月1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规定				合格
		共抽查 8 项	符合规定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好
		1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后勤服务科	总监理工程师 L. 杜. 西. 序	项目负责人 杨士佳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二、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气体）

1、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采购项目

①证明文件（网页截图）

江西公共资源交易网

页码, 1/2

[首页](#) | [政策法规](#) | [交易信息](#) | [交易主体](#) | [综合专家库](#) | [数据统计](#) | [交易机构](#) | [帮助中心](#)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兴国县]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结果公示

[2019-05-22]

根据兴财购2019B000179131号采购计划确定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受兴国县人民医院委托,就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招标编号JXTC2019040140)按照规定进行了电子化公开招标采购,开标大会于2019年5月14日9:30时(北京时间)在兴国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兴国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3号开标大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采购人确认,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 2019年4月5日
定标日期: 2019年5月20日

中标单位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成交金额	成交供应商
兴财购2019B000179131	医用气体安装	GMF	1批	825.879413 万元人民币	825.879413 万元人民币	深圳市尚莱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简约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质保期: 合同签订后70日内

中标供应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尚莱科技工业园一号厂房1楼D区

评标委员会名单: 赖晓涛、左精华、刘立清、黄剑雷、方奕曦

招标文件: 详见附件

采购人名称: 兴国县人民医院
采购人地址: 兴国县赣江镇凤凰大道99号
联系人: 刘女士
联系电话: 0797-531710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政府大院北二路92号(咨询大厦)
邮编: 330046
联系人: 涂睿君
电话: 0791-86214279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本项目代理费用金额为76563.0元

标税编号: JXTC2019040140
评委姓名: 赖晓涛,左精华,刘立清,黄剑雷,方奕曦

附件下载:
[中标通知书.pdf](#)
附件下载:
[JXTC2019040140.JXZF](#)

②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受兴国县人民医院的委托,对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采购项目(采购编号:JXTC2019040140)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采购方确定,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目录	参数规格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元)/折扣率(%)
兴财购 2019B000179131	医用气体安 装	批	1	事业单位用 房施工·医卫 慈善用房施 工		深圳市尚荣 医用工程有 限公司	8258794.13

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 2019年05月20日

招标单位机构(盖章):

兴国县人民医院

日期: 2019年05月20日

③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

YXGRCB1906-083

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
及安装项目

合
同
书

兴国县人民医院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书

甲方（采购单位）：兴国县人民医院

乙方（供货单位）：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9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兴国县人民医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2019年5月14日（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关于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投标文件（招标编号：JXTC2019040140）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合同货物

承包范围

项目金额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序号	项目名称	总价	备注
1	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	8258794.13元	详见报价明细表
合同总价：¥8258794.13（大写）捌佰贰拾伍万捌仟柒佰玖拾肆元壹角叁分			

第二条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伍万捌仟柒佰玖拾肆元壹角叁分，即RMB8258794.13。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三条 专利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起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装运标志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应适应于海运、或空运、或陆上长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装运标志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进行标志。由于标志不妥所造成货物损坏和损失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

1.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规范、环保要求的货物，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 每台货物上均应钉有名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3.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4. 货到现场后由乙方自行保管，甲方概不负责。

第六条 交货及验收

1. 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地点：兴国县人民医院新区医院
2. 在合同签订后 70 日内，乙方须全部完成本项目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并合格验收后交付甲方使用。
3. 本项目将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由乙方组织甲方和监理方等相关人员一起进行货物验收，按招标文件、澄清公告等资料进行验收，如验收合格，由参与人员共同签署货物合格验收表。
2.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损，由乙方组织甲方和监理，再由监理方按相关文件进行验收并出具货物验收报告。产品质量标准（国家标准）
3. 货物和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先由乙方自行检验，如质量验收合格，再由乙方组织相关部门人员进行验收。
4.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5.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
6.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7. 乙方负责的机房建设需具备有相应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须按相关规范建设后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竣工验收。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成交供应商签合同前，按成交金额的 10% 缴纳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退还（不计息）。
2. 合同签订施工人员及材料进场后按工程进度为 80% 以上时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项目验收合格、审计后支付至审计结算总金额的 95%，审计结算总金额的 5% 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不计息)。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乙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 质量保证期为：4年；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含配件及耗材的更换）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 乙方须每隔半年上门对甲方进行回访，（需由用户盖章确认）。

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则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逾期交货超过1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第九条第3款处理。

5.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

6.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九条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

则构成对甲方违约，违约金按第九条第3~4款执行。

8. 乙方应遵守国家、工程所在地政府关于工程施工的有关法规，及时办理有关手续，费用自理。

9. 乙方坚持文明规范安全施工：乙方在施工期间须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施工、安全作业，务必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接受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服从监理人的安全管理，如出现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责；乙方承担施工过程中损坏其它设施、设备等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概不负责。

第十条 争议及仲裁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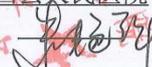
2.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正本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双方各执2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财政局1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兴国县人民医院

签约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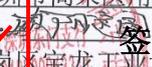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2019年6月18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尚荣科技工

业园二号厂房二楼D区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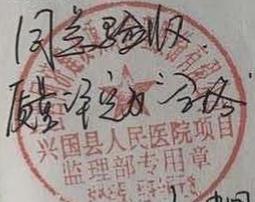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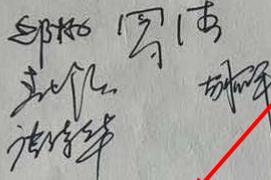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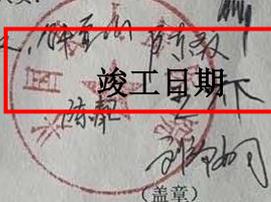
电话：0755-82290988

传真：0755-89926159

2019年6月18日

④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

兴国县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名称		兴国县人民医院		合同编号	YXGRCB1906-083
采购项目名称		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		中标通知书编号	JXTC2019040140
中标、成交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验收 负责人	
供货清单 (可另附)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	1批		8258794.13
	合计	合计：¥8258794.13（大写：人民币捌佰贰拾伍万捌仟柒佰玖拾肆元壹角叁分）			
监理单位		审计单位		项目对应管理科室	
验收结论：  签字（盖章）： 年月日		验收结论： 签字（盖章）： 年月日		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综合监理、意见 意见。 负责人签字： 2021年6月2日	
中标、成交供应商		验收专家组		采购单位	
供应商签字：  (盖章) 2021年5月26日		验收人员：  2021年6月2日		验收人员：  (盖章) 2021年6月2日	
备注：					

注：本表一式伍份，采购单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中心、采购办、管理科室各一份。

2、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

①证明文件（网页截图）

2019/4/10 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TAGGZYJY.COM.CN
公开 公平 公正
规范 高效 清廉

首页 机构信息 交易信息 办事指南 政策法规 建设工程 政府采购 土地矿产 产权交易

今天是2019年4月10日 星期三 泰安 6~14℃ 西北风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中标公示 >> 市本级

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中标公示

发布时间: 2019/3/25 访问次数: 123

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 中标公告

一、采购人: 泰安泰山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京沪高铁泰安站新区指挥部 联系方式: 0538-8563979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佳文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泰安市东岳大街24号 联系方式: 0538-8669234

二、采购项目名称: 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GZYJY-ZC2019-2-17

三、招标公告期限: 2019年2月25日至2019年3月1日

四、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五、中标情况:

包号	预中标供应商名称	地址	预中标标的名称
1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尚荣科技工业园一号厂房1楼D区	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

六、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杨召鹏、徐永清、王振生、孙少华、宫霞

七、采购小组成员评审结果:

供应商名称	总分	投标报价(万元)	名次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90.87	457.000000	1
宁波奉天海供氧净化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90.34	448.961406	2
烟台冰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35	479.869832	3

八、中标公告期限: 2019年3月25日 至 2019年3月26日

九、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平立强 联系方式: 0538-8669234

发布人: 山东佳文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19年3月25日

附件:
中标公示.jpg

【打印】 【关闭】

友情链接: 中国泰安 WWW.TAIAN.GOV.CN 泰安市财政局 WWW.TAICZ.GOV.CN 泰安市国土资源局 The Bureau of Land and Resources Team 泰安建设信息网 WWW.TAIS.GOV.CN

—相关地市场交易网站— —省、国家交易网站— —市政府相关部门— —区县交易网站—

尊重申明 | 加入收藏 | 联系我们 | 常见问题 标桥知道 今日访问量 00199076 总访问量 90652162

版权所有: www.taggzjy.com.cn 鲁ICP备12004723号 鲁公网安备 37090202000697号 | 网络维护: 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交易项目受理: 0538-6288126(6288126或6288116) | 保证金业务受理: 0538-6226879 | 网络信息咨询: 400-998-0000
监督邮箱: taggzjy@163.com | 监督电话: 0538-6226739
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花园路39号 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②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佳文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泰安泰山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项目编号：GGZYJY-ZC2019-2-17）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照法定程序，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肆佰伍拾柒万元整（¥457万元）。

请贵公司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与贵公司投标文件确定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特此通知。

联系人：山东佳文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38-8669234

采购人（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2019年3月26日

③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YTA YCB1903-030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GGZYJY-ZC2019-2-17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代理机构：山东佳文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泰安泰山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成交供应商）：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19年3月27日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人）：泰安泰山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X光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项目编号：GGZYJY-ZC2019-2-17），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一）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二）中标通知书
- （三）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四）中标人响应文件
- （五）招标文件
- （六）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以及规格等详见乙方响应文件报价清单（应包含品牌、型号、产地、技术参数、数量、单价、合计等信息）。

三、货物、数量以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以及规格等详见乙方投标文件报价清单（应包含品牌、型号、产地、技术参数、数量、单价、合计等信息）。本合同所提供的数量仅为暂估，具体供货数量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项目金额

四、合同金额

1、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457万元，大写：肆佰伍拾柒万元整。乙方需开具正规增值税发票，合同价款含发票税金。（包含设备、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装卸货、搬运（含二次搬运）、保管、安装、调试、成品保护、招标代理费（按国家相关规定计算）、检测验收、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后二年之内零部件的免费更换及质量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售后服务与维保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

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及其他所需费用，乙方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否则乙方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2、乙方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或政策性）因素而变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否则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单方面变更视为违约。

3、在安装中，除甲方提供安装所需用电接口和设备存放地外，包括相关安装人员的一系列费用包括各种保险，并无条件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统一管理，所需开孔及其封堵并不得损坏或污染墙体（需征得业主驻工地代表的认可）；电源线的敷设按设计要求；以上相应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施工过程中如有变更，乙方应先行提报，经甲方同意后由乙方进行施工，施工量以现场实际发生量为准。

5、施工中，工程量无论增加或减少，均执行合同单价，不予调整。工程变更单价按下列原则计取：

（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合同中只有类似变更的价格，可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合同中没有适用于或类似变更的价格，由泰安市高铁新区政府投资评审中心确定。

五、付款途径

甲方支付

六、付款方式

按工程形象进度付款，完成总工程量的40%时，经甲方、监理工程师和审计部门确认后付至合同价款的20%；完成总工程量60%时，经甲方、监理工程师和审计部门确认后付至合同价款的40%；完成总工程量80%时，经甲方、监理工程师和审计部门确认后付至合同价款的6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款的80%，审计结算完成后付至审定值的95%，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二年）满后一个月内无息付清余款（以上款项由甲方支付）。

七、供货

1、供货安装期：合同签订后，根据甲方出具的开工令，90日历天内供货、

安装并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甲方将根据进度计划随时要求乙方调整发货时间）。

2、供货地点：按甲方要求

3、风险负担：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八、质量、安全

1、质量：

(1) 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施工。

(2) 乙方必须严格按国家现行的施工规范、验收规范进行施工。

(3) 乙方必须保证工程使用所有零部件均为厂家原装正品，不得出现负偏离，施工完毕保证工程使用功能达到建设单位使用要求，如发现施工单位提供产品以次充好、与招标文件不相符的情况，建设单位有权责令施工单位进行产品更换，并视情节严重程度，处以 5000-20000 元的罚款。

(4) 对施工单位投标过程中未标注品牌型号的清单项，建设单位有权利根据自身要求施工单位使用某一品牌型号产品。

2、安全：

(1)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省、地、市颁发的施工安全有关规定。

(2)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负责在工程施工、竣工及保修的整个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的安全，如因乙方违章施工造成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解决。

(3) 施工期间乙方必须设立安全标志，设置施工安全设施。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事故，均由乙方自负。

(4) 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中要文明施工，注意协调好与各办公人员关系，并且对工程进行保护或为公众提供安全和方便。

(5) 乙方负责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及花木的保护，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施工场地清洁，应恢复至原貌。

3、其他：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

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不得第三方加密、远程遥控，否则视为欺诈行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乙方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发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 乙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之优质产品，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并保证该产品原厂制造，同时提供产品的质量证书、技术性能说明书、有关国家认定的权威检测部门的检测测试合格报告、质量标准认证书等相关材料。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3) 工程使用材料均由甲方委托乙方采购，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省、市的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并有合格证件，在提报竣工资料时一并提报。

(4)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5) 乙方在成交结果公告结束后次日中午 12:00 前按照合同金额的 10% 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工程竣工结算后，未出现质量问题、安全问题等情况将担保金无息返还乙方。

(6) 每批次货到现场后，采购单位随机抽查一组货物进行破坏性检测，此项费用由投标人自理，费用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7) 若成交公示发出后，中标人拒不签订合同，或签订合同后无故不进场施工或供货，则甲方有权利与其解除合同并将其加入不诚信单位名单，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九、工程监理、检查、验收、签证

1、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委托的业主代表对施工全过程的监理、检查、验收和签证工作及对工程量的日常检查。

2、如发生额外工程量，由乙方先行提报，经业主同意后进行现场甲方派驻的业主代表共同签证确认后计入总工程量。

十、工程设备及材料

本项目使用的设备及材料均由甲方委托乙方采购安装，乙方采购的设备及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省、市的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并有合格证件、检验报告等

证件，在提报竣工资料时一并提报。

十一、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十二、运输要求

1、运输方式及线路：乙方自行选择。

2、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四、验收

1、货物运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由甲乙双方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对货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3日内负责处理。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经双方共同验收，货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乙方按质检要求免费提供相应数量的货物进行送检，由各施工单位按质检部门要求送检；若质检不合格，责任及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负。

5、乙方必须保证一次性通过国家卫生及其他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满足甲方及使用方的最终使用要求。

十五、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24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3、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在质量保修期内运行发生故障，乙方负责免费修理并更换有损坏的部件。

十六、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 (1) 协助乙方施工时与其他单位的协调工作，为工程顺利施工创造条件。
- (2) 对施工进度进行全面的管理和监督，加强过程控制，按时拨付工程款。
- (3) 负责保证施工中水、电等配套设施的使用。

2、乙方责任:

- (1)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规定要求施工，应根据合同的各项规定，细心勤勉的对工程进行组织施工、调试。
- (2) 坚持“文明施工”，材料堆码、现场布置应符合城市环保要求，保证施工场地周围清洁卫生，不乱倒垃圾。
- (3) 乙方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如违章作业在施工中造成人身、机械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4) 在合同要求范围内的施工、竣工和保修均不应使下述各方遭受不必要的干扰：①公众的便利。②对公用道路、便道的使用和他人财产的占用。

十七、违约条款

- 1、乙方延迟交货，每延迟1日，按应交付甲方5000元支付违约金。
- 2、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调换外，在调换货物期间，应按调换货物金额每日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3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 5、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7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八、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5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岱岳区人民法院诉讼。

二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二十一、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十一份，甲方六份，乙方三份，备案部门三份。

二十二、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

甲方：泰安泰山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住所：京沪高铁泰安站新区指挥部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

城尚荣科技工业园一号厂房1楼D区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冶金支行

账号：4000 0270 1920 0043 311

联系电话：0538-8563979

联系电话：18660520472

签订日期：2019年3月27日

签订日期：2019年3月27日

④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2020年4月18日

表2

委托编号	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工程类别	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天平湖以西，英才街以北
工程名称	泰安市高铁新区医院医用气体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工程性质	安装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元）	457万元	建筑面积（m ² ）	44400	建设单位	泰安泰山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量及简要内容	本项目为液氧站、气体汇流排、医用中心吸引设备、医用中心压缩空气系统、器械空气系统、医用中心供氧管道系统、医用中心吸引管道系统、医用中心压缩空气管道系统、室外管道系统、病房设备及配套设施等组成。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0年4月15日		
		核验日期	2020年4月18日		
甲、乙方初验意见	符合要求				
核验意见	符合要求				
施工员： 2020.4.18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工程总监： 2020.4.20	施工单位	工程负责人： 2020.4.20
分管经理： 2020.4.20	质检科： 2020.4.20	资料科： 2020.4.20	2020.4.15		

2020-03

3、泰安中心医院高新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

①证明文件（网页截图）

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页码, 1/2



网站首页 > 交易大厅 > 交易公告 > 建设工程 > 中标候选人公示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信息来源:】 【信息时间: 2021-01-08 阅读次数: 102】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 一、项目编号: 2020-ZXGX-005
- 二、项目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
- 三、招标人: 泰安市中心医院
地址: 泰安市龙潭路29号
联系人: 王老师
电话: 0538-6298227
- 四、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华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泰安市泰山区岱宗大街317号德翔商务中心6楼
联系人: 裴安飞
电话: 0538-8234466
- 五、评委评分汇总表

评分项目	投标总报价得分	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技术标得分	总分	投标报价(元)	排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59.85	9	25.97	94.82	9804789	1
烟台冰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8	4	23.97	87.77	9874931.55	2
浙江瓊盛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59.6	3	24.13	86.73	9914746.88	3
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	59.5	2	24.5	85.3	9599488.64	4

- 六、无效投标人情况: 无
- 七、拟中标候选人名单

拟中标候选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	预中标价(元)	排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杨士佳	9804789	第一名
烟台冰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海玲	9874931.55	第二名
浙江瓊盛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卢金海	9914746.88	第三名

- 九、中标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士佳
中标价: 9804789元 工期: 120日历天

十、中标单位项目班子成员表

姓名	岗位	证书编号	执(业)业资格
杨士佳	项目经理	00811510	注册建造师

- 十一、开标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 十二、公示时间: 2021年1月8日-2021年1月12日

②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2020-ZXGX-005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法人授权代表于2021年 月 日前与我方洽谈合同，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内容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及其保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规模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项目金额
建设地点	位于泰安市高新区配天门大街南侧，中心医院高新区院区。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价	（¥：980.4789万元）人民币玖佰捌拾万零肆仟柒佰捌拾玖元整
招标控制价	（¥：995.45681万元）人民币玖佰玖拾伍万肆仟伍佰陆拾捌元壹角
中标工期	120日历天
质量标准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专业、资格等级及注册证号	项目负责人：张燕 专业：建筑工程 资格等级：一级 注册证号：粤144141526916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21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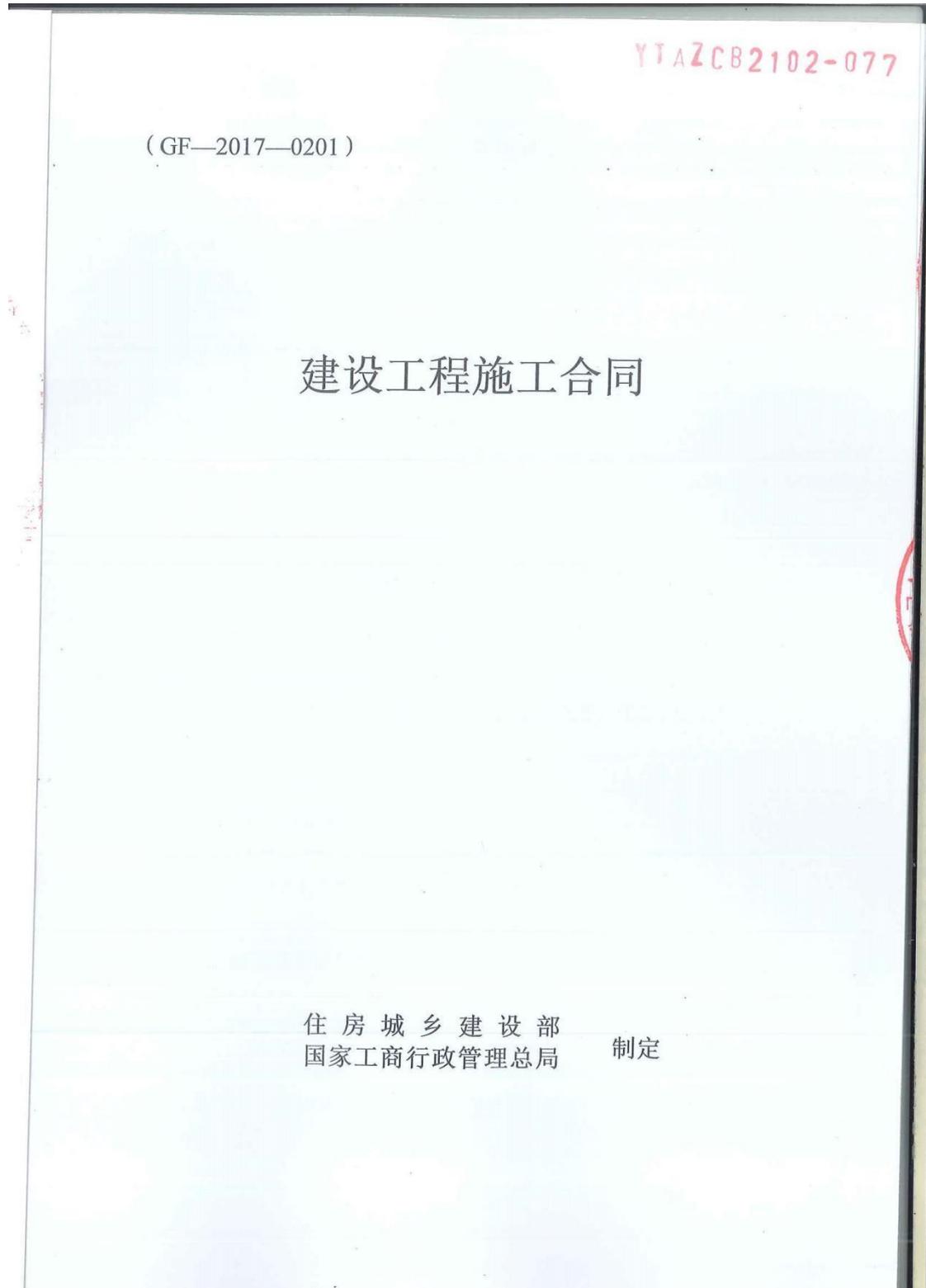
2021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五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招投标监管部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一份，复印无效。

泰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制

③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ZXGX2021012005

发包人（全称）：泰安市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

2. 工程地点：高新区长城路以东，配天门大街以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本次招标包括但不限于门诊、医技楼（具体以招标图纸为准）医用气体工程，包括医用气体管道系统设备、医用气体终端设备（设备带、气体终端）等的采购、施工及其他相关服务。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及其保修（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月1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4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本合同约定工程验收时有效的国家、卫健委、行业验收合格标准，以符合本合同约定工程使用目的。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佰捌拾万零肆仟柒佰捌拾玖元整（¥9,804,789.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伍仟柒佰陆拾叁元零伍分（¥395,763.0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无；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无；

(4) 暂列金额：无；

2. 合同价款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燕。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双方确认本协议底部联系方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确定的联系方式适用于本协议履行中有关信函、通知，甚至发生争议时，诉讼、仲裁等法律文书的送达，

包括邮寄、邮件、电话等任何方式或送达给任一联系人。任何一方变更应于变更后 2 日内通知另一方。不通知或通知不及时时，按前述方式送达视为送达，包括拒收、退回等。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泰安市中心医院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备案贰份。

发包人：泰安市中心医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泰安市龙潭路 29 号

邮政编码： 271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05388224161

传 真： 05388223227

承包人：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792441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

城尚荣科技工业园一号厂房 1 楼

D 区

邮政编码： 518116

法定代表人：张杰锐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075582290988

传 真： 075589926159

签订日期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glorytbb@glory-medical.com.cn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
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000027019200043311

④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

GD3015 0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日期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施工单位(盖章):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		工程造价	9804789 元	
工程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配天门大街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9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泰安市中心医院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泰安瑞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人 员 签 到 表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五路2号

电话 (Tel) : 0755-82290988 传真 (Fax) : 0755-89926159 邮编: (PC) 518116

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结论:

经过专业组的核查,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_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安全及主要功能符合设计文件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工程观感质量良好, 符合设计文件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泰安市中心医院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庆
年 月 日
后勤服务科
3709023046959

监理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庆
2021年11月5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庆
2021年11月5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五路2号

电话 (Tel): 0755-82290988 传真 (Fax): 0755-89926159 邮编: (PC) 51811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鲁JG-002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医用气体工程	结构类型	/	层数/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张燕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清湖	竣工日期	21年11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	合格
		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9 项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三、项目经理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1、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①证明文件（网页截图）

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页码, 1/2



网站首页 > 交易大厅 > 交易公告 > 建设工程 > 中标结果公示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信息来源：】 【信息时间：2021-01-16 阅读次数：82】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公开招标中标结果公告

项目编号：2020-ZXGX-03

项目名称：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招标人：泰安市中心医院

标段(包)名称：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地点：高新区长城路以东，配天门大街以南。

项目所在区域：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 建筑面积：5380平方米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中标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中标价(万元)	中标单位(天)
2020-ZXGX-03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杨士佳	2580.7696	120 项目经理

公告开始时间：2021年1月16日 公告结束时间：2021年1月18日

发布媒体：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附件：[中标结果公告.pdf](#) 附件：[中标结果公告.pdf](#)



②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2020-ZXGX-03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法人授权代表于 2021 年 月 日前与我方洽谈合同，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内容	本工程内容包括施工图纸设计的所有内容的施工及保修（详见工程量清单）
规 模	ICU 位于医技病房楼三层及四层，CCU 位于医技病房楼五层，层高 4.8 米，ICU 建筑面积约 2100 m ² ，CCU 建筑面积约 2200 m ² 。ICU、CCU 的装饰装修、空调系统、气体、强弱电系统、给排水系统及相关配套设备、材料。病理科位于医技住院楼三层，层高 4.8 米，建筑面积约 1080 m ² （详见工程量清单）
建设地点	高新区长城路以东，配天门大街以南 项目金额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 标 价	（¥：2580.7696 万元）人民币贰仟伍佰捌拾万柒仟陆佰玖拾陆元
招标控制价	（¥：2679.926872 万元）人民币贰仟陆佰柒拾玖万玖仟贰佰陆拾捌元柒角贰分
中标工期	120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专业、资格等级及注册证号	项目负责人：杨士佳 专 业：建筑 资格等级：壹级 注册证号：粤 162070901132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宾倪
印庆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张峰

③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WIAZCB2102-07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ZXGX2021012003

发包人(全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项目名称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承包范围

2. 工程地点: 高新区长城路以东,配天门大街以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5. 工程内容: 招标范围: ICU 位于医技病房楼三层及四层, CCU 位于医技病房楼五层, 层高 4.8 米, ICU 建筑面积约 2100 m², CCU 建筑面积约 2200 m²。ICU、CCU 的装饰装修、空调系统、气体、强弱电系统、给排水系统及相关配套设备、材料。病理科位于医技住院楼三层, 层高 4.8 米, 建筑面积约 1080 m² (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及其保修 (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本合同约定工程验收时有效的国家、卫健委、行业验收合格标准,以符合本合同约定工程使用目的。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捌拾万零柒仟陆佰玖拾陆元整（¥25,807,696.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无；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无；

(4) 暂列金额：无；

2. 合同价款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士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双方确认本协议底部联系方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确定的联系方式适用于本协议履行中有关信函、通知，甚至发生争议时，诉讼、仲裁等法律文书的送达，包括邮寄、邮件、电话等任何方式或送达给任一联系人。任何一方变更应于变更后 2 日内通知另一方。不通知或通知不及时，按前述方式送达视为送达，包括拒收、退回等。

签订日期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泰安市中心医院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备案贰份。

发包人：泰安市中心医院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泰安市龙潭路 29 号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尚荣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792441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
城尚荣科技工业园一号厂房 1 楼
D 区

邮政编码：518116

④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

GD3015 0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

净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施工单位(盖章):



竣工日期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 ICU、CCU 及病理科净化工程		工程造价	25807696 元	
工程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配天门大街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9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泰安市中心医院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泰安瑞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人 员 签 到 表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五路2号

电话 (Tel) : 0755-82290988 传真 (Fax) : 0755-89926159 邮编: (PC) 518116

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结论：

经过专业组的核查，泰安市中心医院高新院区一期医技病房楼ICU、CCU及病理科净化工程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及主要功能符合设计文件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良好，符合设计文件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五路2号

电话 (Tel) : 0755-82290988 传真 (Fax) : 0755-89926159 邮编: (PC) 518116

2、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采购项目

①证明文件（网页截图）

江西公共资源交易网

页码, 1/2

首页政策法规交易信息交易主体综合专家库数据统计交易机构帮助中心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兴国县]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结果公示

[2019-05-22]

根据兴财购2019B000179131号采购计划确定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受兴国县人民医院委托, 就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招标编号JXTC2019040140)按照规定进行了电子化公开招标采购。开标大会于2019年5月14日9:30时(北京时间)在兴国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兴国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3号开标大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采购人确认, 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 2019年4月5日
定标日期: 2019年5月20日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成交金额	成交供应商
兴财购 2019B000179131	医用气体安装	GMF	1批	825.879413 万元人民币	825.879413 万元人民币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简约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质保期: 合同签订后70日内

中标供应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尚荣科技工业园一号厂房1楼D区

评标委员会名单: 赖晓涛、左精华、刘立清、黄剑雷、方奕曦

招标文件: 详见附件

采购人名称: 兴国县人民医院
采购人地址: 兴国县潯江镇凤凰大道99号
联系人: 刘女士
联系电话: 0797-531710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省政府大院北二路92号(咨询大厦)
邮编: 330046
联系人: 涂睿君
电话: 0791-86214279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本项目代理费用金额为76563.0元

标段编号: JXTC2019040140
评委姓名: 赖晓涛,左精华,刘立清,黄剑雷、方奕曦

附件下载:
中标公告书.pdf
附件下载:
JXTC2019040140.JXZF

②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受兴国县人民医院的委托,对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采购项目(采购编号:JXTC2019040140)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采购方确定,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目录	参数规格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元)/折扣率(%)
兴财购 2019B000179131	医用气体安 装	批	1	事业单位用 房施工·医卫 慈善用房施 工		深圳市尚荣 医用工程有 限公司	8258794.13

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 2019年05月20日

招标单位机构(盖章):

兴国县人民医院

日期: 2019年05月20日

项目金额

③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

YXGRCB1906-083

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
及安装项目

合
同
书

兴国县人民医院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合同书

甲方（采购单位）：兴国县人民医院

乙方（供货单位）：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9年 月 日

签订地点：兴国县人民医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2019年5月14日（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关于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投标文件（招标编号：JXTC2019040140）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合同货物

承包范围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序号	项目名称	总价	备注
1	兴国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	8258794.13 元	详见报价明细表
合同总价：¥8258794.13（大写）捌佰贰拾伍万捌仟柒佰玖拾肆元壹角叁分			

第二条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伍万捌仟柒佰玖拾肆元壹角叁分，即 RMB 8258794.13。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三条 专利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起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装运标志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应适应于海运、或空运、或陆上长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装运标志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进行标志。由于标志不妥所造成货物损坏和损失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

1.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规范、环保要求的货物，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 每台货物上均应钉有名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3.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4. 货到现场后由乙方自行保管，甲方概不负责。

第六条 交货及验收

1. 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地点：兴国县人民医院新区医院
2. 在合同签订后 70 日内，乙方须全部完成本项目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并合格验收后交付甲方使用。
3. 本项目将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由乙方组织甲方和监理方等相关人员一起进行货物验收，按招标文件、澄清公告等资料进行验收，如验收合格，由参与人员共同签署货物合格验收表。
2.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损，由乙方组织甲方和监理，再由监理方按相关文件进行验收并出具货物验收报告。产品质量标准（国家标准）
3. 货物和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先由乙方自行检验，如质量验收合格，再由乙方组织相关部门人员进行验收。
4.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5.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
6.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7. 乙方负责的机房建设需具备有相应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须按相关规范建设后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竣工验收。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成交供应商签合同前，按成交金额的 10% 缴纳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退还（不计息）。
2. 合同签订施工人员及材料进场后按工程进度为 80% 以上时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项目验收合格、审计后支付至审计结算总金额的 95%，审计结算总金额的 5% 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不计息)。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乙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 质量保证期为：4年；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含配件及耗材的更换）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 乙方须每隔半年上门对甲方进行回访，（需由用户盖章确认）。

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则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逾期交货超过1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第九条第3款处理。

5.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

6.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九条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

则构成对甲方违约，违约金按第九条第3~4款执行。

8. 乙方应遵守国家、工程所在地政府关于工程施工的有关法规，及时办理有关手续，费用自理。

9. 乙方坚持文明规范安全施工：乙方在施工期间须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施工、安全作业，务必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接受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服从监理人的安全管理，如出现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责；乙方承担施工过程中损坏其它设施、设备等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概不负责。

第十条 争议及仲裁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正本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双方各执2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财政局1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兴国县人民医院

签约代表（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2019年6月18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尚荣科技工

业园 马六房1楼D区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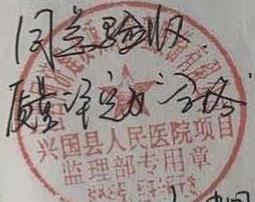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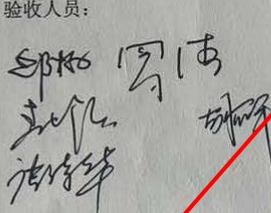
电话：0755-82290988

传真：0755-89926159

2019年6月18日

④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

兴国县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名称		兴国县人民医院		合同编号	YXGRCB1906-083
采购项目名称		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		中标通知书编号	JXTC2019040140
中标、成交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验收 负责人	
供货清单 (可另附)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医用气体设备及安装项目	1批		8258794.13
	合计	合计：¥8258794.13（大写：人民币捌佰贰拾伍万捌仟柒佰玖拾肆元壹角叁分）			
监理单位		审计单位		项目对应管理科室	
验收结论：  签字（盖章）： 年月日		验收结论： 签字（盖章）： 项目经理 年月日		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综合整理、意见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月日	
中标、成交供应商		验收专家组		采购单位	
供应商签字：  (盖章) 年月日		验收人员：  (盖章) 年月日		验收人员：  竣工日期 (盖章) 年月日	
备注：					

注：本表一式伍份，采购单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中心、采购办、管理科室各一份。

四、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二期）医疗专项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张耀

日期：2024年9月6日

